

编者按 2017年7月,全国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工作全面开展以来,我市检察机关深入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把公益诉讼作为服务大局、司法为民、促进法治建设的重要抓手,将公益诉讼摆在了工作的重要层面,两年来,公益诉讼工作取得了累累硕果。为了让全社会各界更好地了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的措施和成效,本报即日起推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系列报道”,敬请关注。

为人民的美好生活护航

——我市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系列报道之一

□本报记者 侯沛丽
通讯员 司明凯 王霄楠

在崭新的历史交汇点上,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定调了“加快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黄钟大吕。我市检察系统公益诉讼的铿锵前行,无疑是这一盛大乐章在河南场演奏中的一串灵动的音符。两年多来,安阳大地上,公益诉讼的生动实践犹如万树梨花,浸润新时代的气息,将多赢共赢和创新的观念,融入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的探索过程中。

全市检察机关高度重视公益诉讼工作。谈起公益诉讼,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常凤琳娓娓而谈,如数家珍:“两年多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强力监督、大力支持下,全市共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757条,其中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线索21条,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736条;立案406件,其中民事公益诉讼16件,行政公益诉讼390件;诉前程序219件,其中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12件,发布民事公益诉讼公告7件;提起诉讼6件,其中支持社会组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2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件。”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石江平告诉记者:“2019年4月,市人民检察院进行内设机构改革,新成立的9个检察业务部中的第七检察部专门承担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该部门直接办案或指导县区院办案,加大了工作力度,实现了办案领域和案件类

型的全覆盖。”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瞄准百姓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发展更有温度,让幸福更有质感。为此,全市两级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首先聚焦的是加大食品药品监管力度,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说这话时,市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主任王霄楠一脸凝重。

——2019年6月20日,文峰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向文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小吃店长期无证经营违法行为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对“美团”“饿了么”等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及时、全面履行管理义务,加强监管,保障消费者网络餐饮的食品安全。原来,文峰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众多小吃店长期在“美团”“饿了么”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网络餐饮服务,不能保障在网上公示的菜品名称和主要原料名称信息的真实性,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遭遇潜在风险。文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检察建议后,对“美团”“饿了么”平台负责人进行了约谈,第三方平台立即整改。

——2019年6月底,汤阴县人民检察院联合汤阴县卫健委开展了现制现售饮用水专项检查活动。汤阴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和汤阴县卫健委卫生计生监督所共出动执法人员20人,对县城范围内的87个小区进行了现场执法检查,发现未按照规定备案、从业人员未取得健康证、未公示疫

备信息等违法情形线索25件,抽检水样20份,现场封存不合格设备6台。围绕整改问题,经汤阴县检察院书面建议,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依法拆除不合格设备3台,并对经营者予以罚款。办理一案,治理一行。

——2019年9月13日,股都区人民法院在履职过程中发现水冶镇马氏馒头坊存在生产环境不卫生、未定期消毒、工作人员无有效健康证明等问题,对社会公共利益造成了危害。股都区检察院第一时间向股都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检察建议:对水冶镇马氏馒头坊存在的不卫生、未定期消毒、工作人员无有效健康证明等问题依法进行监督管理。发出检察建议后,股都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辖区内74家食品生产小作坊进行了专项整治。目前,马氏馒头坊投资了25万元用于更新设备,出资15万元改善了生产环境。整改完成后,股都区检察院与股都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一起到现场进行勘查,看到有关证照制度已上墙公示,从业人员办理了健康证明,食品储藏已离地存放,加工场所地面硬化、墙壁屋顶清洁、设备无污垢灰尘,生产经营环境显著改善。

——内黄县人民检察院向内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送“最严禁止令”检察建议,有效杜绝食品涉罪人员再次生产、销售食品,依法守护老百姓的“舌尖”安全,保护社会公共利益。内黄县检察院在履行公益监督职责中发现,内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办理牛某某、李某某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

准的熟肉案件中,怠于履行行政处罚职责,没有按照法律规定给予李某某、牛某某二人相应的行政处罚,致使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内黄县人民检察院随即向内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该局依法对牛某某、李某某作出终身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不得担任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

——2019年10月,林州市一座现代化的餐具配送中心正式投产运营,标志着全市将与过去作坊式的餐(饮)具集中消毒彻底告别。此前,林州市人民检察院向林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建议依法及时采取有效监督管理措施,对辖区范围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进行清查,对发现不符合规范要求的进行彻底整改,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避免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的餐(饮)具进入消费市场”。林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检察建议高度重视,最终促成3家餐(饮)具消毒单位合伙组建1家设施完善、管理规范、生产规模大的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新建的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生产加工面积为800多平方米,各功能区规划合理,每天可清洗、消毒餐(饮)具1万余套,广大消费者放心地使用上了高标准消毒的餐(饮)具。

守护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彰显了检察部门的责任与担当。安阳检察人守护的是“初心”,担当的是“使命”。

学习模范精神 感悟初心使命

北关区人民检察院召开主题教育先进事迹报告会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11月14日,北关区人民检察院邀请退役军人马研科为全体干警讲述了他的先进模范事迹,营造了全院学习氛围、争创先进的浓厚氛围。
马研科曾经两次参与国庆阅兵仪式,两次在天安门广场圆满完成了受阅任务。他从小就梦想成为一名军人,17岁那年,穿上了梦寐以求的军装。在参军的第四年,他通过层层选拔成为新中国成立60周年大阅兵的一员。2018年,马研科转业来到地方,令他没想到的是,今年他再次受到召唤,参加70周年国庆

大阅兵。他义无反顾地返回了训练场。他说:“祖国需要我,召必回,战必胜。守初心,担使命,男儿汉,显担当!”经过7个月的努力训练,10月1日,受阅方队以昂扬的姿态,迈着整齐矫健的步伐走过了天安门,向世界展示了中国的强大。马研科的事迹展现了中国军人忠诚担当的品格,也体现了一名党员对初心使命的坚守。
聆听了马研科的事迹,该院干警备受鼓舞,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要牢记宗旨、坚守正义、公平执法,为新时代检察事业贡献力量。

北关区人民法院

巧用查封措施 一次执结两案

本报讯(记者 王璐 通讯员 赵鹏)11月20日,记者从北关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在一起执行案件中巧用车辆查封措施,敦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促使两起案件一并执结。

案件起因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被告李某向原告杜某借款2万元,并出具借条一份。借款期限届满后,经原告催要,被告偿还原告1500元,尚欠1.85万元未予给付,双方形成纠纷。经该院依法判决,被告李某偿还原告杜某借款1.85万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一直在查人找物,但未发现被执行

人李某的行踪。因被执行人李某在法院还有一起关联案件,执行法官遂查封其名下车辆并予以限制。

被执行人李某某因被法院查封车辆无法年审,遂联系法院工作人员询问情况。法院工作人员对其讲明法律后果,李某某迫于司法威慑来到法院,在凑齐了部分案件款后,声称再也拿不出剩下的款项了。执行法官严肃告知李某某,若他还是心存侥幸,不仅车辆将被扣押拍卖,其本人也将面临拘留等更严重的司法措施。李某某听到这些话,立刻将剩余部分的案件款全部凑齐交到了法院。至此,两起案件一并得到了解决。

内黄警方连抓3名 潜逃20余年命案嫌疑人

本报讯(记者 王倩)11月19日,记者从内黄县公安局了解到,在公安部开展的“利剑”行动中,内黄县公安局充分利用现代科技手段,组织刑事技术专业力量,对积年逃犯特别是命案逃犯进行攻坚,取得了重要战果。“利剑”行动开展以来,内黄县公安局共抓获网上逃犯71名,其中潜逃20年以上的命案逃犯3名,带破积案多起。

1992年,内黄县宋村乡发生一起命案,犯罪嫌疑人来某在邻村看电影时将一青年刺伤。该青年经抢救无效死亡,来某畏罪潜逃。27年来,内黄县公安局从没有停止追捕的脚步,但来某就像人间蒸发了一样杳无音信。今年6月,“利剑”行动开展以来,内黄县公安局组织刑侦、网侦技术人员开始追逃攻坚,通过海量信息分析研判,发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一名宋姓男子与来某极其相似。根据这个信息,内黄

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千里奔袭,于今年10月13日上午,在吴忠市成功将外出拉货的来某抓获。

1992年,在安阳至南乐的一辆客车上发生一起命案。安阳市一名贩鱼的乘客与张某发生口角,当客车行至楚旺镇镇郭村路口时,张某某另外一名乘客将贩鱼的乘客拉下车进行殴打,致使其滚落水沟里溺水身亡。内黄县公安局迅速破案,并对张某某和另外一名犯罪嫌疑人进行抓捕,但两名犯罪嫌疑人已经畏罪潜逃,内黄县公安局经过多年的追捕未获。“利剑”行动中,内黄县公安局集中优势兵力,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对张某某进行攻坚。

10月23日晚,内黄警方研判出27年命案在逃嫌疑人张某某现在河北省井陘县藏匿,于是迅速组织警力火速赶往河北省井陘县,在一在建的食醋加工厂内,将张某某抓获。

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 曝光台账(11月)

►安阳市 高新区 安阳市海广泉商贸有限公司 高新区装备示范园区一号路与三岔路交叉口 仓库内室内消火栓设计不符合要求
►安阳市 股都区 芳林花园 中州路与芳林街交叉口东北角

1.水带水枪缺失;2.消火栓无水。



图说新闻

干警耐心调解 拆除邻里“堵心墙”

日前,安阳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深入辖区韩陵镇,依法执结了一起相邻侵权纠纷案。在执行干警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下,被执行人宋某某最终认识到拒不执行的严重后果。现场丈量、下界后,干警与被执行人一起拆除了横在邻里之间的“堵心墙”。

图为11月15日,原告冯某在该院执行干警的见证下办理结案手续。

(本报记者 王璐 摄)



法律援助

土地起纠纷 法援来化解

案情回顾:

1990年,何某金全家5口人,共承包了12块土地,在何某金母亲及分家人的主持下,对共有的土地按弟弟何某金1.5口人、哥哥何某木3.5口人(母亲1口人,何某金、何某木各占0.5人)的方式进行了划分。

2016年,经查看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土地承包合同,何某金发现,这些年何某木一直耕种的北大坡0.4亩土地属于自己的承包地,于是要求哥哥何某木返还该0.4亩承包地,遭到拒绝。

援助过程及结果:

为了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受援人何某金只能通过法律程序获得救济,但因身患残疾且经济条件受限,雇不起律师,所以向龙安区法律援助中心求助。该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王涛在了解受援人何某金的情况后,认为其

符合法律援助条件,于是指派河南观止律师事务所承办该援助案件。

河南观止律师事务所安排当天的值班律师王建成承办援助案件。了解案情后,承办律师考虑到受援人何某金行动不便的实际情况,多次通过电话沟通案件情况,并积极搜集、整理案件所需的证据材料。

根据有关规定,承办律师将该案依法向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受理案件后,按照程序向对方送达了法律文书,并确定了案件的具体开庭日期。经过法庭审理,被告何某木对原告何某金提供的证据没有异议,基本可以确定北大坡的0.4亩承包地属于何某金所有。但被告何某木否认其所耕种的土地是何某金诉求的北大坡的0.4亩承包地。为确认这一事实,龙安区人民法院审理该案件的法官宣布休庭,并告知双方当事人择期去何大岷村查看现场,以确定起诉要求的土地与何某木所耕

种的是否为同一块土地。

休庭一星期之后,龙安区人民法院审理该案件的法官到何大岷村进行了实地走访和现场勘查。通过走访何大岷村村民委员会及询问何大岷村村民,并到争议土地进行查看,可以确定,何某金起诉要求其哥哥何某木返还的土地与何某木这些年一直耕种的土地是同一块土地。至此,案件的基本事实得到了进一步的认定。2019年6月28日,龙安区人民法院判决:何某木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何某金承包的龙安区马投涧镇何大岷村北大坡耕地0.4亩。现该判决已经生效。

判决生效后,何某木已经按照判决书确定的内容履行了义务,将龙安区马投涧镇何大岷村北大坡耕地0.4亩返还给何某金。由于法律援助的及时介入、承办律师的细心努力,使得受援人的合法权益在最大限度内得到了保护,案件终于圆满解决。

案件点评:

本案是一起典型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案件,通常受害者在受到侵害后,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在民事诉讼中,法院可以根据案件的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调查或者进行现场勘查。就本案而言,法院在开庭审理的过程中及时发现并到现场进行查看是确定本案基本事实的关键,对本案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土地承包合同、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是确定何某金对争议土地享有权利的关键证据,也正是因为这两份证据,何某金才最终取得了诉讼的有利结果。

在此提醒大家,对于自己所有的权利证书一定要妥善保管,因为这些都是最有效和最直接的证据。

(本报记者 王晓楠 整理 龙安区法律援助中心 王涛 提供)



11月15日下午,文峰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举行了运兵乓球趣味接力赛。比赛中,大家互相鼓励、互相加油,现场气氛十分热烈。此次趣味接力赛既增强了干警的身体素质,释放了工作压力,也培养了大家的团队意识。

(申田雨 摄)